



人生情趣系列

茶余酒后

——文人笔下的吃穿住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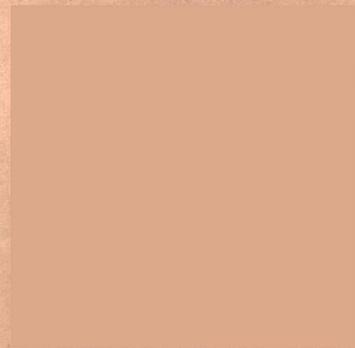
群言出版社

陆士华等编

人生情趣系列

茶余酒后

——文人笔下的吃穿住行



(京) 新登字178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 数据

茶余酒后：文人笔下的吃穿住行/陆士华编。

—北京：群言出版社，1994.6
(人生情趣系列)

ISBN 7-80080-040-7

I . 茶…
II . 陆…
III . 散文-中国-现代-选集
IV . I266

群言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东城区东厂胡同北巷1号)
北京先锋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经销

*

850×1168毫米 32开本 10.5印张 2插页 248千字

1994年6月第1版 1994年6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1—11000册

*

定价：9.00元

目 录

丰子恺

作客者言	1
野外理发处	10
素食以后	13
闲	16
都会之音	25

叶圣陶

天井里的种植	31
客语	35

李广田

寂寞	41
在别墅	44

朱 湘

烟卷	49
徒步旅行者	56

朱自清

说梦	62
----	----

	海行杂记	65
沈从文		
	鸭窠围的夜	71
余光中		
	借钱的境界	78
陈西滢		
	行路难	82
何其芳		
	梦后	85
苏雪林		
	我们的秋天	88
	收获	101
吴鲁芹		
	置电话记	108
	消夏	113
	贊病	118
	绕室旅行记	121
陆蠡		
	门与叩者	129
郁达夫		
	媚乡年节	134
	记风雨茅庐	136
周作人		
	喝茶	139
	故乡的野菜	142
张拓芸		
	佐茶的鱼	145

林语堂

论西装	147
说避暑之益	151
我的戒烟	154
论坐在椅上	158
论躺在床上	162
论买东西	167

茅 盾

秦岭之夜	171
------	-----

郑振铎

同舟者	174
宴之趣	180

张爱玲

更衣记	185
道路以目	193
公寓生活记趣	199

俞平伯

城站	205
----	-----

亮 轩

船	208
主与客	213

思 果

购物学	218
-----	-----

郭沫若

菩提树下	224
三诗人之死	227

胡品清	
我藏书的小楼	235
巷	238
公寓中	240
钟敬文	
莼菜	248
施蛰存	
米	253
山城	256
他要一颗钮扣	259
夏丐尊	
幽默的叫卖声	265
涂静怡	
小路	267
康来新	
茶余酒后	271
抽屉	279
梁实秋	
雅舍	285
衣裳	288
旅行	291
讲价	294
理发	297
梁遇春	
途中	301
鲁 迅	
五猖会	308

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	312
葛兆光	
茶禅续语	317
颜元叔	
足下的鞋子	323

丰子恺

作客者言

有一位天性真率的青年，赴亲友家作客。归家的晚上，垂头丧气地跑进我的房间中来，躺在藤床上，不动亦不语。看他的样子很疲劳，好像做了一天苦工而归来似的。我便和他问答：

“你今天去作客，喝醉了酒么？”

“不，我不喝酒，一滴儿也不喝。”

“那末为什么这般颓丧？”

“因为受了主人的异常优礼的招待。”

我惊奇地笑道：“怪了！作客而受主人优待，应该舒服且高兴；怎的反而这般颓丧，倒好像被打翻了似的？”

他苦笑地答道：“我宁愿被打一顿，但愿以后不再受这种优待。”

我知道他正在等候我去打开他的话匣来了。便放下笔，推开桌上的稿纸，把坐着的椅子转个方向，正对着了他。点起一支烟来，津津有味地探问他：

“你受了甚样的异常优礼的招待？来说点给我听听看！”

他抬起头来看看我桌上的稿件，说：“你不是忙写稿么？我的话说起来长呢？”

我说：“不，我准备一黄昏听你谈话。并且想设法慰劳你今天受优待的辛苦呢。”

他笑了，从藤床上坐起身来，向茶盘里端一杯菊花茶来喝了一口，慢慢地，一五一十地把这一天赴亲友家作客而受异常优礼的招待的经过情形描摹给我听。

以下所记录的便是他的话。

我走进一个幽暗的厅堂，四周阒然无人。我故意把脚步走响些，又咳嗽几声，里面仍然没有人出来；外面的厢房里倒走进一个人来。这是一个工人，好像是管门的人。他两眼钉住我，问我有什么事。我说访问某先生。他说“片子！”我是没有名片的，回答他说：“我没有带名片，我姓某名某，某先生是知道我的，烦你去通报罢。”他向我上下身打量了一回，说一声“你等一等，”怀疑似地进去了。

我立着等了一回，望见主人缓步地从里面的廊下走出来。走到望得见我的时候，他的缓步忽然改为趋步，拱起双手，口中高呼“难得，难得！”一步紧一步地向我赶将过来，其势急不可当，我几乎被吓退了。因为我想，假如他口中所喊的不是“难得，难得”而换了“捉牢，捉牢，”这光景定是疑心我是窃了他家厅上的紫铜香炉而赶出来捉我去送公安局。幸而他赶到我身边，并不捉牢我，只是连连地拱手，弯腰，几乎要拜倒在地。我也只得模仿他拱手，弯腰，弯到几乎拜倒在地，作为相当的答礼。

大家弯好了腰，主人袒开了左手，对着我说：“请坐，请坐！”他的袒开的左手所照着的，是一排八仙椅子。每两只椅子中央夹着一只茶几，好像城头上的一排女墙。我选择最外口的一只椅子坐了。一则贪图近便，二则他家的厅上光线幽暗，除了这最外口的一只椅子看得清楚以外，里面的椅子都埋在黑暗中，看不清楚；我看最外的椅子颇有些灰尘，恐怕里面的

椅子或有更多的灰尘与龌龊，将污损我的新制的淡青灰哔叽长衫的屁股部分，弄得好像被摩登破坏团射了镪水一般。三则我是从外面来的客人，像老鼠攒洞一般地闯进人家的屋里的深暗的内部去坐，似乎不配。四则最外面的椅子的外边的地上放着一只痰盂，丢香烟头时也是一种方便。我选定了这个好位置，便在主人的“请，请，请”的声中捷足先登地坐下了。但是主人表示反对，一定要我“请上坐。”请上坐者，就是要我坐到里面的，或许有更多的灰尘与龌龊，而近旁没有痰盂的椅子上去。我把屁股深深地埋进我所选定的椅子里，表示不肯让位。他便用力拖我的臂，一定要夺我的位置。我终于被他赶走了，退到里面的椅子里，而我所选定的位置就被他自己占据了。

当此夺位置的时间，我们二人在厅上发出一片相骂似的声音，演出一种打架似的举动。我无暇察看我的新位置上有否灰尘或龌龊，且以客人的身分，也不好意思俯下头去仔细察看椅子的干净与否。我不顾一切地坐下了。然而坐下之后，很不舒服。我疑心椅子板上有什么东西，一动也不敢动。我想，这椅子至少同外面的椅子一样地颇有些灰尘；我是拿我的新制的淡青灰哔叽长衫来给他揩抹了两只椅子了。想少沾些龌龊，我只得使个劲儿，将屁股摆稳在椅子板上，绝不转动摩擦。宁可费些气力，扭转腰来对主人谈话。

正在谈话的时候，我觉得屁股上冷冰冰起来。我脸上强装笑容——因为这正是在“应该”笑的时候——心里却在叫苦。我想用手去摸摸看，但又逡巡不敢，恐怕再污了我的手。我作种种猜想，想像这是梁上挂下来的一只蜘蛛，被我坐扁，内脏都流出来了。又想像这是一朵鼻涕，一朵带血的痰。我浑身难过起来，不敢用手去摸。后来终于偷偷地伸手去摸了。指尖触着冷冰冰的湿湿的一团，偷偷摸出来一看，色彩很复杂，有白

的，有黑的，有淡黄的，有蓝的，混在一起，好像五色的牙膏。我不辨这是何物，偷偷地丢在椅子旁边的地上了。但心里疑虑得很，料想我的新制的淡青灰哔叽长衫上一定染上一块五色了。但主人并不觉察我的心事，他正在滥用各种的笑声，把他近来的得意事件讲给我听。我记念着屁股底下的东西，心中想皱眉头；然而不好意思用颦蹙之颜来听他的得意事件，只得强颜作笑。我感到这种笑很费力。硬把嘴巴两旁的筋肉吊起来，久后非常酸痛。须得乘个空隙用手将脸孔的筋肉力揉一揉，然后再装笑脸听他讲。其实我没有仔细听他所讲的话，因为我听了好久，已能料知他的下文了。我只是顺口答应着，而把眼睛偷看环境中，凭空地研究我屁股底下的究竟是什么东西。我看见他家梁上筑着燕巢，燕子飞进飞出，遗弃一朵粪在地上，其颜色正同我屁股底下的东西相似。我才知道，我新制的淡青灰哔叽长衫上已经沾染一朵燕子粪了。

外面走进来一群穿长衫的人。他们是主人的亲友或邻居。主人因为我是远客，特地邀他们来陪我。大部分的人是我所未认识的，主人便立起身来为我介绍。他的左手臂伸直，好像一把刀。他用这刀把新来的一群人一个一个地切开来；同时口中说着：

“这位是某某先生，这位是某某君……”等到他说完的时候，我已把各人的姓名统统忘却。因为当他介绍时，我只管在那里看他那把刀的切法，不曾用心听着。我觉得很奇怪！为什么介绍客人姓名时不用食指来点，必用刀一般的手来切？又觉得很妙：为什么用食指来点似乎侮慢，而用刀一般的手来切，似乎客气得多。这也许有造形美术上的根据：五指并伸的手，样子比单伸一根食指的手美丽、和平、而恭敬得多。这是合掌礼的一半。合掌叫做“合十”，这可称为“合五”。合掌是作一个揖，这是作半个揖，当然客气得多。反之，单伸一食指的

手，是画在指示路径的牌子上，或“小便在此”的牌子上的。若用以指客人，就像把客人当作小便所，侮慢太甚了！我当时忙着这样的感想，又叹佩我们的主人的礼貌，竟把他所告诉我的客人的姓名统统忘记了。但觉姓都是百家姓所载的；名字中有好几个“生”字和“卿”字。

主人请许多客人围住一张八仙桌坐定了。这会我不再自选坐位，一任主人发落，结果被派定坐在左边，独占一面。桌上已放着四只盆子，内中两盆是糕饼，一盆是瓜子，一盆是樱桃。

仆人送到一盘茶，主人立起身来，把盘内的茶一一端送客人。客人受茶时，有的立起身来，伸手遮住茶杯，口中连称，“得罪，得罪”。有的用中央三个指头在桌子边上敲击：“答，答，答，答”，口中连称“叩头，叩头。”其意仿佛是用手代表自己的身体，把桌子当作地面，而伏在那里叩头。我是第一个受茶的客人，我点一点头，应了一声。与别人的礼貌森严比较之下，自觉太过傲慢了。我感觉自己的态度颇不适合于这个环境，局促不安起来。第二次主人给我添茶的时候，我便略略改变态度，也伸手挡住茶杯。我以为这举动可以表示两种意思，一种是“够了，够了”的意思，还有一种用此手作半个揖道谢的意思，所以可取。但不幸技巧拙劣，把手遮隔了主人的视线：在幽暗的厅堂里，两方大家不易看见杯中的茶。他只管把茶注下来，直到泛滥在桌子上，滴到我的新制的淡青灰哔叽长衫上，我方才觉察，动手拦阻。于是找抹桌布，揩拭衣服，弄得手忙脚乱。主人特别关念我的衣服，表示十分抱歉的样子，要亲自给我揩拭。我心中很懊恼，但脸上只得强装笑容，连说“不要紧，没有什么”。其实是“有什么”的！我的新制的淡青灰哔叽长衫上，又染上了芭蕉扇大的一块茶迹”！

主人以这事件为前车，以后添茶时逢到伸手遮住茶杯的客

人，便用开诚布公似的语调说：“不要客气，大家老实来得好！”客人都会意，便改用指头敲击桌子，“答，答，答，答。”这办法的确较好，除了不妨碍视线的好处外，又是有声有色，郑重得多。况且手的样子活像一个小形的人：中指像头，食指和无名指像手，大指和小指像足，手掌像身躯，口称“叩头”而用中指“答，答，答，答”地敲击起来，俨然是“五体投地”而“捣蒜”一般叩头的一种象征。

主人分送香烟，座中吸烟的人，连主人共有五六人，我也在内。主人划一根自来火，先给我的香烟点火。自来火在我眼前烧得正猛，匆促之间我真想不出谦让的方法来，便应了一声，把香烟凑上去点着了。主人忙把已经烧了三分之一的自来火给坐在我右面客人的香烟点火。这客人正在咬瓜子，便伸手推主人的臂，口里连叫“自来，自来。”“自来”者，并非“自来火”的略语；是表示谦让，请主人“自”己先“来”（就是点香烟）的意思。主人坚不肯“自来”，口中连喊“请，请，请，”定要隔着一张八仙桌，拿已剩二分之一弱的火柴杆来给这客人点香烟。我坐在两人中间，眼看那根不知趣的火柴杆越烧越短，而两人的交涉尽不解决，心中替他们异常地着急。主人又似乎不大懂得燃烧的物理，一味把火头向下，因此火柴杆烧得很快。幸而那客人不久就表示屈服，丢去正咬的瓜子，手忙脚乱地向茶杯旁边捡起他那枝香烟，立起来，弯下身子，就火上去吸。这时候主人手中的火柴杆只剩三分之一弱，火头离开他的指爪只有一粒瓜子的地位了。

出乎我意外的，是主人还要撮着这一粒火柴杆，去给第三个客人点香烟。第三个客人似也没有防到这一点，不曾预先取烟在手。他看见主人有“燃指之急”，特地不取香烟，摇手喊道：“我自来，我自来。”主人依然强硬，不肯让他自来。这

第三个客人的香烟的点火，终于像救火一般惶急万状地成就了。他在匆忙之中带翻了一只茶杯，幸而杯中盛茶不多，不曾作二度的泛滥。我屏息静观，几乎发呆了，到这时候才抽一口气。主人把拿来自火的手指用力地搓了几搓，再划起一根自来火来，为第四个客人的香烟点火。在这事件中，我顾怜主人的手指烫痛，又同情于客人的举动的仓惶。觉得这种主客真难做：吸烟，原是一件悠闲舒适的事；但在这种主客之间，变成救火一般惶急万状了。

这一天，我和别的几位客人在主人家里吃一餐饭。据我统计，席上共闹三回事：第一次闹事，是为了争坐位。所争的是朝里的位置。这位置的确最好：别的三面都是两人坐一面的，朝里可以独坐一面；别的位置都很幽暗，朝里的位置最亮。且在我更有可取之点，我患着羞明的眼疾，不耐对着光源久坐，最喜欢背光而坐。我最初看中这好位置，曾经一度占据；但主人立刻将我一把拖开，拖到左边的里面的位置上，硬把我的身体装进在椅子子里去。这位置最黑暗，又很狭窄，但我只得忍受。因为我知道这坐位叫做“东北角”，是最大的客位；而今天我是远客，别的客人都是主人请来陪我的。主人把我驱逐到“东北”之后，又和别的客人大闹一场；坐下去，拖起来；装进去，逃出来；约莫闹了五分钟，方才坐定。“请，请，请，”大家“请酒”，“用菜”。

第二次闹事，是为了灌酒。主人好像是开着义务酿造厂的，多多益善地劝客人饮酒。他有时用强迫的手段，有时用欺诈的手段。客人们中有的把酒杯藏到桌子底下，有的拿了酒杯逃开去。结果有一人被他灌醉，伏在痰盂上呕吐了。主人一面照料他，一面劝别人再饮。好像已经“做脱”了一人，希望再麻翻几个似的。我幸而以不喝酒著名，当时以茶代酒，没有卷入

这风潮的涡旋中，没有被麻翻的恐慌。但久作壁上观，也觉得厌倦了，便首先要求吃饭。后来别的客人也都吃饭了。

第三次闹事，便是为了吃饭问题。但这与现今世间到处闹着的吃饭问题情形完全相反。这是一方强迫对方吃饭，而对方不肯吃。起初两方各提出理由来互相辩论；后来是夺饭碗——一方硬要给他添饭，对方不肯再添；或者一方硬要他吃一满碗，对方定要减少半碗。粒粒皆辛苦的珍珠一般的白米，在这社会里全然失却其价值，几乎变成狗子也不要吃的东西了。我没有吃酒，肚子饿着，照常吃两碗半饭，在这里可说是最肯负责吃饭的人，没有受主人责备。因此我对于他们的争执，依旧可作壁上观。我觉得这争执状态最是珍奇；尤其是在到处闹着没饭吃的中国社会里，映成强烈的对比。可惜这种状态的出现，只限于我们这主人的客厅上，又只限于这一餐的时间。若得因今天的提倡与励行而普遍于全人类，永远地流行，我们这主人定将在世界到处的城市被设立生祠，死后还要在世界到处的城市中被设立铜像呢。我又因此想起了以前在你这里看见过的某日本人描写乌托邦的几幅漫画：在那漫画的世界里，金银和钞票是过多而没有人要的，到处被弃掷在垃圾桶里。清道夫满满地装了一车子钞票，推到海边去烧毁。半路里还有人开了后门，捧出一番真金镑来，硬要倒进他的垃圾车中去，却被清道夫拒绝了。马路边的水门汀上站着的乞丐，都提着一大筐子的钞票，在那里哀求苦苦地分送给行人，行人个个远而避之。我看今天座上为拒绝吃饭而起争执的主人和客人们，足有列入那种漫画人物的资格。请他们侨居到那乌托邦去，再好没有了。

我负责地吃了两碗半白米饭，虽然没有受主人责备，但把胃吃坏，积滞了。因为我是席上第一个吃饭的人，主人命一仆人站在我身旁，伺候添饭。这仆人大概受过主人的训练，伺候

异常忠实：当我吃到半碗饭的时候，他就开始鞠躬如也地立在我近旁，监督我的一举一动，注视我的饭碗，静候我的吃完。等到我吃完剩三分之一的时候，他站立更近，督视更严，他的手跃跃欲试地想来夺我的饭碗。在这样的监督之下，我吃饭不得不快。吃到还剩两三口的时候，他的手早已搭在我的饭碗边上，我只得两三口并作一口地吞食了，让他把饭碗夺去。这样急急忙忙地装进了两碗半白米饭，我的胃就积滞，隐隐地作痛，连茶也喝不下去。但又说不出来。忍痛坐了一会，又勉强装了几次笑颜，才得告辞。我坐船回到家中，已是上灯时分，胃的积滞还没有消，吃不进夜饭。跑到药房里去买些苏打片来代夜饭吃了，便倒身在床上。直到黄昏，胃里稍觉松动些，就勉强起身，跑到你这里来抽一口气。但是我的身体，四肢，还是很疲劳，连脸孔上的筋肉，也因为装了一天的笑，酸痛得很呢。我但愿以后不再受人这种优礼的招待！

他说罢，又躺在藤床上了。我把香烟和火柴送到他手里，对他说：“好，待我把你所讲的一番话记录出来。倘能卖得稿费，去买许多饼干，牛奶，巧格力，和枇杷来，给你开慰劳会罢。”

一九三四年五月旅中